《泰州市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公开征求意见稿）》解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推动我市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市文广旅局起草了《泰州市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4—2026年）（征求意见稿）》（以下简称《行动计划》），特作如下解读：

一、文件起草背景

自2023年9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释放旅游消费潜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的通知后，2023年11月，省文旅厅印发《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落实〈关于释放旅游消费潜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行动方案》的通知。为进一步推动我市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工作，市领导批示市文广旅局认真研究制定我市方案报市政府研究。

二、文件主要内容

《行动计划》分为四个部分：指导思想、目标定位、工作举措和保障措施。

第一部分指导思想，根据中央、江苏省关于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工作要求，结合我市实际明确了指导思想；

第二部分目标定位，主要围绕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文化事业更加繁荣、文旅产业提质增效、文化遗产保护持续加强和旅游业发展成效明显等5个方面提出目标要求；

第三部分工作举措主要围绕实施文化精品点亮工程、实施历史文化赓续工程、实施文旅产业集聚工程、实施旅游品质提升工程、实施畅游泰州便捷工程等5个方面提出15条重点任务和具体措施；

第四部分保障措施，从加强组织保障、加强要素保障、加强督查考核3个方面提出要求。

三、文件出台意义

《行动计划》充分吸纳和体现近年来文化旅游融合发展形成的一系列行之有效经验和做法，明确提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我市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行动计划》的出台，对于推进我市文化强市建设，进一步做好我市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高质量发展工作具有重要意义。